監察院交通及採購、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6屆第44次聯席會 議紀錄

時 間:中華民國113年5月14日(星期二)下午2時47分

地 點:第1會議室

出席委員:王美玉、王麗珍、林國明、林盛豐、范巽綠、浦 忠成、張菊芳、郭文東、陳景峻、葉宜津、賴振 昌、賴鼎銘、鴻義章、蘇麗瓊

列席委員:李鴻鈞、林郁容、高涌誠、葉大華、蔡崇義、蕭 自佑

請假委員:林文程(公假)、施錦芳(事假)、趙永清(公假)

主 席:賴鼎銘

主任秘書:鄭旭浩、楊華璇

紀 錄:蔡昀穎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:確定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一、屏東縣政府函復,有關大鵬灣風景特定區計畫自90年通

過迄今近20年,區內除公有地部分遊憩設施開發外,其 他私有土地開發案迄今毫無進展等情案之辦理情形。提 請 討論案。(110 交調26)

決議:檢附核簽意見三,函請屏東縣政府於6個月內將 辦理情形見復。

二、行政院函復,據審計部11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,為強化機場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,進行多元安全防護演練,惟桃園國際機場陸側重要區域管制及巡查機制未臻周全,亟待檢討改善等情案之檢討辦理情形。提請 討論案。(112 交正7)

決議:檢附核簽意見三(二),函請行政院督促所屬辦理 見復。

三、交通部函復,有關我國已通過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,行政院亦頒訂「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」,要求不得採購及使用具有資安疑慮之資通訊產品。各級政府機關在進行區間測速設備採購時,如何避免使用陸資產品、建立相關監督機制、完備法令規定等,皆涉及國家資訊安全等情案之檢討辦理情形。提請 討論

案。(110 交調 20)

決議:檢附核簽意見三,函請交通部督促所屬,於114 年4月30日前辦理見復。

散會:下午2時48分

主 席:賴鼎銘